

三门峡市湖滨区应急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湖滨区应急管理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市应急管理局的有力指导下，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工作要求，紧扣应急管理核心职能，将政府信息公开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主责主业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公开工作规范化、精准化水平。

- 1.主动公开：制定信息公开工作细则，明确公开范围与流程，聚焦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行政执法等重点领域，提升信息公开针对性。
- 2.依申请公开：优化受理、审查、答复全流程规范，保障公众合法知情权，严格把控办理时限与答复质量。
- 3.信息管理：完善公开属性源头认定制度，落实“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机制，定期开展公开信息清查，确保信息准确合规。
- 4.平台建设：整合政府网站专栏、政务新媒体等公开渠道，优化栏目设置，及时更新机构职能、工作动态等核心信息。
- 5.监督保障：一是紧盯问题，狠抓整改。坚持以问题为导向，根据日常检查和考核反馈，对照问题清单督促相关责任股室逐一对照整改、确保及时整改到位。二是拓展渠道，开展评议。通过政务服务网、政务公开栏等方式，公开办事指南、办事依据、监督投诉电话等内容，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1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足，影响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水平。改进措施：计划开展培训和学习活动，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信息处理能力，并利用新技术、新媒体渠道等方法，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